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1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董事会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公司定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1月0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公司股东、董事长朱俊翰先生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俊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4,66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朱俊翰先生具有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其他事项不变,现就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09:15一09:25,09:30一11:30,13:00一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09:15一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3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公司办公楼506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4年11月0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提案公告内容详见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07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公告》。

(三)其他事项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提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2以上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要求,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凭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等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参会登记手续(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以上投票授权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地点: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信函邮寄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402760;

电话:023-41410188;

传真:023-41441126;

邮箱地址:landai@cqld.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3-41410188

传真:023-41441126

邮箱地址:landai@cqld.com

联系人:牟岚、张英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0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765

(二)投票简称:蓝黛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一09:25、0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09:15一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提案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单位(本人)已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上述提案请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未填、错填、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以及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0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03月27日、2024年0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及子公司计划2024年度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总额预算为人民币38,523.76万元,其中无形资产投资1,182.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37,341.76万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相关业务开展的产能规划需求,拟对上述资本性支出进行调整,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21,372.11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2024年度资本性支出总额预算为人民币59,895.87万元,其中无形资产投资1,182.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58,713.87万元。

二、其他说明

1、本次预算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预算调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0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0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公司办公楼50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英博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8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0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06日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公司办公楼5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3名,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俊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相关业务开展的产能规划需求,拟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进行调整,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21,372.11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2024年度资本性支出总额预算为人民币59,895.87万元,其中无形资产投资1,182.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58,713.8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2024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于2024年11月07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24-072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公告编号为2024-07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公布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届次: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下午2: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1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1日9:15一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6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55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有关说明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票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9:00一11:30,下午14:00一16:30。

(三)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55号公司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茜

电话:024-25553506

传真:024-25553060

邮政编码:110143

电子信箱:000698@126.com

会议费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往返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698";投票简称"沈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1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说明:

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4-081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亿马")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后所产生的利息)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赎回了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测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损益(元)
1	天亿马	中国民生银行	银行存款类	定期存款	1,000.00	2023-12-20	2024-10-15	2.60%	1,000.00	213,055.56
					1,000.00	2023-12-20	2024-10-15	2.60%	1,000.00	213,055.56
					1,000.00	2023-12-21	2024-10-15	2.60%	1,000.00	212,333.33
					1,000.00	2023-12-21	2024-10-15	2.60%	1,000.00	212,333.33
2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13,000.00	2023-12-22	2024-10-29	2.85%	13,000.00	3,167,013.70
3	天亿马	中信银行汕头分行注-1	保本型	协定存款	2,009.74	2024-4-19	2024-11-4	-	2,000.00	97,408.36
4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行金民币挂构	银业企融币性款产品	5,000.00	2024-9-29	2024-10-31	1.5%/2.4%	5,000.00	105,205.48
5	天亿马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益汇"澳元美钧币挂民构	银业人结存款	2,000.00	2024-9-30	2024-10-30	1.65%/2.20%	2,000.00	36,164.38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现金管理产品,但鉴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最近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0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元)	备注
1	天亿马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益汇"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9-1	2023-12-1	2.50%/1.65%	186,986.30	已赎回
2	天亿马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定期存款	对公大额存单	5,000.00	2023-9-21	2025-8-21(可转让)	2.6%	216,666.65	已赎回
3	天亿马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2-19	2024-8-17	3.00%	995,833.33	已赎回
4	天亿马	中国民生银行	银行存款类	定期存款	1,000.00	2023-12-20	2024-10-15	2.60%	213,055.56	已赎回
					1,000.00	2023-12-20	2024-10-15	2.60%	213,055.56	已赎回
					1,000.00	2023-12-21	2024-10-15	2.60%	212,333.33	已赎回
					1,000.00	2023-12-21	2024-10-15	2.60%	212,333.33	已赎回
5	天亿马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12-20	2024-06-20	1.95%/2.60%	260,712.33	已赎回
6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	13,000.00	2023-12-22	2024-10-29	2.85%	3,167,013.70	已赎回
7	天亿马	中信银行汕头分行注-1	保本型	协定存款	2,009.74	2024-4-19	2024-11-4	-	97,408.36	已赎回
8	天亿马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汇益达"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6-25	2024-9-25	1.65%/2.50%/2.65%	126,027.40	已赎回
9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2024-8-20	2024-9-5	1.5%/2.25%	49,315.07	已赎回
10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2024-9-6	2024-9-27	1.5%/2.4%	67,602.74	已赎回
11	天亿马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2024-9-29	2024-10-31	1.5%/2.4%	105,205.48	已赎回
12	天亿马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益汇"澳元美元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9-30	2024-10-30	1.65%/2.20%	36,164.38	已赎回

注-1:2024年4月,公司于中信银行汕头分行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该账户原存储余额为20,097,408.36元,其中本金20,000,000.00元,累计利息收入97,456.36元,扣除手续费48.00元后实际损益为97,408.36元。2024年11月4日,公司将上述协定存款余额转回原募集资金监管专用账户。

六、备查文件

(一)银行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6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证券简称:延华智能,股票代码:002178)股票于2024年11月4日、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27.7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目前公司日常的经营情况正常、管理有序,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津投")核实,具体回复如下:

(1)华融津投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华融津投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40,409.76万元,同比下降-12.25%;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6.30万元,同比下降-205.25%;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7.69万元,同比下降-1,68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并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华融津投的沟通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9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苏州尚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尚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源智能")51%股权,交易对价合计为人民币35,790.78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尚源智能51%的股权,尚源智能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收购尚源智能51%股权事项。2024年10月29日,公司与尚源智能相关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和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29日和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尚源智能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江区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尚源智能51%股权。尚源智能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苏州尚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XDFXW2Q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8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董建刚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横扇街道莞坪平心路99号

经营范围: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与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物联网技术开发应用;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水处理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及配套零部件的销售;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交易各方尚需继续履行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相关承诺和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交易完成后,尚源智能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但该交易事项仍存在业绩承诺不能达标的风险、商誉减值的风险、整合风险、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尚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及2024年10月11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有关股权收购事项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